

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文件

连建招办〔2021〕11号

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关于“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区、各功能板块招标投标监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代理机构经营行为和招投标市场秩序，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办依据国发〔2019〕18号、苏建规字〔2017〕1号和连建法〔2021〕184号等有关规定，按照省、市政务办的工作部署和考核要求，于2021年10月份开展了全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现将检查情况和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体情况

本次检查活动以优化营商环境的精神要求为指导，

旨在进一步规范我市建设工程招投标市场秩序，提高各方主体的综合业务水平。市建设工程招标办会同全市各级招投标监管部门，精心组织，合理安排，坚持公平公正、公开透明、事实求是的原则，按照营商环境考核工作要求，通过市住建局网站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面向全市发布《关于开展建设工程招投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的通知》（连建招办〔2021〕10号），明确检查对象、方法、比例、频次，及检查人员和检查项目的抽取方式。

从检查的情况来看，由于近年来各地监管部门（机构）不断加强招标代理市场和招标程序的监管力度，我市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得到进一步规范，招标人（招标代理）依法依规组织招标的意识也有一定的提升，但仍然存在不少问题和不足。本次共随机抽取97个项目进行检查，存在问题的项目有66个，共涉及招标投标违法违规和代理业务缺陷等问题112项。相关问题线索将分别反馈至各县区（功能板块）监管部门处理。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将对处理和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促，并适时组织抽查，确保落实彻底、整改到位。

二、发现的问题

本次检查发现的问题表现形式多样，性质不一，经梳理归纳，主要有以下几类：

（一）招标代理业务缺陷

检查发现部分招标代理存在业务缺陷，问题主要表现为委托代理合同中项目组人员填写不完整，代理合同无签订时间，或存在签订时间晚于所委托项目开始招标时间等逻辑错误；部分标段在电子平台中的备案资料不完整，发包方案、现场勘查、书面报告等备案缺少部分电子附件，或不按时办理书面报告备案；部分代理业务办理人员与代理合同约定的项目组人员不一致。

（二）招标文件条款不严谨、不合理

部分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以项目情况特殊为由，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进行标前承诺或组织法定代表人面谈，此类做法已无依据；部分标段投标保证金收取方式单一，不支持保函方式缴纳，或收取数额超过部委规章规定的上限；部分标段约定市场风险不调整，政策性风险、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文件中无预付款相关约定。

（三）服务费用收取不规范

部分委托代理合同或招标文件中约定招标代理费、专家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且未约定投标人可在投标报价中予以综合考虑。此问题在全市范围并不普遍存在，而是呈地区性集聚态势，反映出个别县区招标人对“谁委托、谁付费”原则理解不深刻、执行不到位。

（四）招标人不依法签订承包合同

检查发现部分招标人未依法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主要表现为合同签订时间超过法定时限，部分标段已经确定中标人数月有余，但仍未签订书面承包合同；合同部分条款与招标文件不一致，合同缺少签订时间等组成要件。

（五）其它问题

检查还发现部分项目存在招标程序不规范和资料不齐全问题，如发包方案无编号、资金到位证明不规范、图纸审查材料不齐全，以及调整招标文件关键性条款较为随意，以答疑澄清代替重新招标等。

三、下一步工作要求

本次检查是探索我市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机制的重要尝试，得到了省厅和市纪委监委、市政务办的指导和帮助，在各县区监管部门的积极支持下，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下一步，全市各级建设工程招投标监管部门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对发现的问题依法依规处理

全市各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要对本次检查中发现的本辖区内的问题进行进一步处理，并督促相关主体整改到位。对于招标代理一般业务缺陷，可依法依规对相应代理机构进行动态考评扣分；对于招标文件条款

问题，要进一步加强备案前的合法性审查，杜绝相关问题再次出现；对于服务费用收取和合同签订不规范，督促招标人（招标代理）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涉嫌违法违纪的移送相关部门处理。

（二）切实提高招标代理业务水平

在我市从业的招标代理机构要认真学习国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注重诚信经营，提升工作质量。一方面不得违法违规操作“顶风作案”，另一方面也要加强自律，避免“大问题没有，小问题不断”的现象，要以相关部门依法处理为契机，深入自查自省自改，切实提高代理业务水平。

（三）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各监管部门（机构）要根据省《动态考评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内招标代理从业行为的监管，认真做好国省市招投标政策的贯彻落实，对监管过程中发现的招标人和招标代理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时叫停、依法纠正，做到不依法改正的绝不放行，违法行为绝不姑息；高度重视“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注重检查结果运用，对发现的问题要依法处理并督促相关主体整改到位，同时拓展工作思路，优化监管方式，提高监管和服务水平。市建设工程招标办将适时组织抽查和“回头看”，全面了解掌握问题整改情况，会同全市各级监管部门，不断完

善建设工程招投标事中事后监管的长效工作机制。

附件：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发现问题汇总表

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021年11月1日



附件

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发现问题汇总表

序号	地区	项目名称	发现问题
1	东海县	东海县自清路（玉带河北路 利民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	1. 代理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报酬；2. 系统中现场勘查表未签章，未公示项目负责人类似业绩，未及时办理书面报告备案
2		桃林镇桃北村党群服务中心新建工程	1. 缺少图纸审查材料；2. 未及时办理书面报告备案
3		东海县牛山街道和堂小学异地新建项目工程施工	代理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4		鹿萌萌乐园鹿舍建设项目	1. 未见代理合同签订时间，无承办人签名，授权委托书无法人签名；2. 未及时办理书面报告备案
5		东海中等专业学校改扩建项目学生综合实训楼工程	1. 代理合同、招标文件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费用；2. 招标文件未对政策性风险由谁承担进行明确，定标方式与招标文件约定不一致；3. 资审通过名单与评标情况不一致
6		新建年产20万吨沥青混凝土搅拌站、年加工彩色沥青1万吨、热再生沥青5万吨、年仓储30万吨沥青二标段	招标文件中约定国家政策性风险由承包人承担
7		东海县金牛公园应急避难场所提升改造工程施工	1. 代理合同和招标文件约定代理费、清单编制费、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文件中约定承包人承担各类风险，清单中推荐品牌且未允许其它品牌；2. 缺少图纸审查材料
8		江苏省东海中等专业学校改扩建项目产学研楼工程	代理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费用
9		灌云县卫生机构发热门诊及病房改造项目十标段病房改造及附属设施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0	灌云县同兴镇 2021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1	灌云县龙苴镇 2021 年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三标段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2	灌云县伊山镇 2021 年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二标段施工	1. 发包方案项目名称错写为标段名称；2.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3	监狱一期道路及污水管道施工	1. 代理合同约定专家评审由中标人支付；2.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3. 中标通知书时间与书面报告时间在逻辑错误
14	2021 年灌云县四队镇村庄生活污水治理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5	祁连山路新建工程项目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6	灌云县衡山南路新建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7	衣趣小镇主题服饰电商产业园项目 6 栋创业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18	2021 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施工一标段(五家院)	1. 招标文件无预付款，市场风险不调整；2. 书面报告无代理机构经办人签名
19	灌南县初级中学新建学生餐厅项目施工	招标文件无预付款，投标保证金未支持保函
20	灌南县城乡一体化污水处理 PPP 项目工程设计	1. 代理合同约定专家评审费应由招标人支付；2. 未提供资金到位证明；3. 招标文件约定投标保证金只采用电汇方式缴纳，未支持保函
21	灌南县电商物流产业园工程项目电梯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 招标文件中适用已废止的建市〔2014〕118 号文件；2. 公告与评标办法关于评标得分相等的前后描述不一致
22	沂河路小学东侧滨水绿地工程	1. 招标文件中企业经营范围的要求不符合规定；2. 未见投诉处理过程的受理通知、澄清答辩、结果通知
23	灌南县硕项湖大酒店二期装修工程	1. 资格预审文件中业绩要求不符合规定；2. 专家论证材料未见相关设计标准的说明，无预审通知书
24	赣榆高铁拓展区小学、幼儿园工程总承包	缺少招标代理评价意见表
25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渔港大道工程总承包	1. 招标文件中无预付款要求；2. 尚未签订合同

26	连云港市赣榆（柘汪）紫菜初加工项目废水处理中心工程总承包（EPC）	1. 招标文件中无预付款要求；2. 书面报告备案缺少招标代理评价意见表
27	连云港市赣榆区塔山镇土城村福满园新型社区二期 6#-21#楼附属配套设施工程	委托代理合同中注明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28	石桥镇石桥村全域综合整治基础配套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 委托代理合同中注明招标代理费用由中标人支付；2. 合同签订时间未注明
29	蓝湾科技企业孵化器附属工程施工	1. 发包方案中无图纸审查合格证明材料；2. 招标文件中无预付款要求；3. 履约保证金只支持现金缴纳方式
30	新建赣中集团经济开发区校区项目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1. 招标文件中重大偏差条件未明显标注、无预付款、定标因素未细化明确；2. 书面报告内容（装订了全过程项目书面报告内容）装订错误
31	墩尚镇农民集中区沐洲尚善居电梯采购与安装	1. 评标资料中缺少第一次评标材料；2. 合同中付款方式改动
32	连云港市赣榆实验中学新建教学综合楼工程施工	招标文件中无预付款要求
33	海州区消防救援指挥中心工程总承包	1. 招标文件、承包合同无工程预付款；2. 部分定标资料缺失
34	康居嘉苑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1. 资金落实证明为发单人出具；2. 无定标委员会名单
35	桃花涧消防通道、生态保护专用道路修缮工程	1. 发包方案不完整；2. 无资金落实证明；3. 付款方式不合理
36	2021年海州老旧小区改造一期项目·延安村等8个小区施工图设计	1. 编制的招标控制价未填写，无签字；2. 发包方案只有施工图设计一个标段，不完整，无资金落实证明
37	2021年海州老旧小区改造一期项目·海宁小区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发包方案只有施工图设计一个标段，不完整，无资金落实证明
38	洪门街道朝阳西路片区86 111号楼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	1. 资金落实证明为招标人出具；2. 工程付款方式不合理（无工程预付款）
39	2021年海州老旧小区改造一期项目 检察院宿舍、邮电局宿舍改造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	1. 发包方案不完整（仅设计一个标段）；2. 资金落实证明为招标人出具

40	海州区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四、六、八、十片区施工项目（三标段）		1. 代理合同约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费（未见清单）；2. 发承包方案不完整，无资金落实证明，无施工图审查证明；3. 招标文件和承包合同中无预付款
41	中国外运上合物流中心一期项目		1. 代理合同中未约定代理报酬；2. 检查资料中未提供异议回复
42	连云区供水管网改造与建设项目消防栓完善工程总承包（EPC）		1. 检查资料中未提供现场踏勘材料，书面资料里无现场照片；2. 招标文件无法定依据要求投标人标前承诺；3. 招标书面报告中候选人数量不准确以及确定中标人的描述不妥当
43	连云新城二期千二路、支一路、千四路新建工程总承包（EPC）		
44	连云港城市动车连云区段景观提升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45	连云新城商务中心区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一期EPC总承包工程		招标文件存在无法定依据要求投标人标前承诺
46	连云新城商务中心区道路提升改造工程二期EPC总承包工程	连云区	1. 招标文件存在无法定依据要求投标人标前承诺；2. 招标设计情况（深度）不满足总承包导则第8条内容要求
47	连云新城鹰游山路（金海路 G228）提升工程总承包（EPC）		1.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标前承诺无依据；2. 书面报告中通过资格审查的单位与评标报告不一致
48	连云新城金海路二期新建工程一标段施工招标		发承包方案中无项目编号
49	板桥工业园云港路（9号路 徐新路）新建工程总承包（EPC）		招标文件中对项目负责人要求不符合苏建招办（2019）2号文要求
50	墟沟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		1. 招标文件暂列金额超过10%；2. 发承包方案无项目编号、无发承包时间；
51	市东方医院连云院区“平疫结合”可转换病区改造项目（EPC）		1. 存在发承包方案无项目编号和计划发承包时间；2. 现场踏勘材料未签字盖章
52	连云新城租赁式办公楼B1 B3项目-F1食堂装饰装修工程		1. 发承包方案中无项目编号；2. 书面报告中招标文件获取单位和平台数据不一致
53	市公安局车辆管理便民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查验大厅、考试楼综合楼业务大厅多联分体式空调设备采购与安装项目	开发区	无现场勘查图片
54	中华药港核心区教育培训、生活配套区监理		招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未明确

55	中华药港核心区教育培训、生活配套区工程 01#中央厨房室内装饰施工		招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未明确
56	中国(江苏)自贸试验区连云港国际医药创新产业园项目(二期)工程总承包		对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办法进行修改, 只作答疑说明, 而未重新发布公告
57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全景监控系统一期项目		1. 招标文件设置法定代表人面谈; 2. 承包合同未见签订日期
58	徐圩新区环保八路(江苏大道 节能一路)新建工程	徐圩区	1. 委托代理合同签订时间晚于招标开始时间; 2. 招标文件设置法定代表人面谈; 3. 合同涂改之处未加盖公章确认
59	徐圩新区石化二路南延段(隰山路 东港污水处理厂)(东港路)新建工程		1. 发包方案无日期; 2. 履约保证金(含差额担保)不符合相关规定; 3. 招标文件设置法定代表人面谈
60	吐海路新建工程总承包(EPC)		1. 控制价1400万元, 省有关文件规定5000万以上宜采用EPC(招标人和相关部门已出具书面说明); 2. 发标人履约担保方式应明确
61	连云港民用机场迁建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承包合同中履约担保10%, 工程款支付担保1%, 不对等
62	第十二届江苏省园艺博览会(连云港市)及生态提升项目(一期)总承包		合同无签订时间
63	盐河南路(新孔南路 迎宾大道)新建工程景观观绿化工程总承包(EPC)	市本级	合同无签订时间
64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新建学生宿舍7号楼工程总承包(EPC)		1. 缺少定标委员会抽取记录及部分定标有关资料; 2. 无定标监督小组
65	连云港市妇幼保健院新建发热门诊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代理合同中项目组成员未签字
66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多联机 and 分体式空调采购工程		1. 代理合同内容不完整; 2. 缺少定标委员会抽取记录; 3. 书面报告备案代理经办人与项目组成员不一致

连云港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2021年11月1日印发
